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

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：

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国资财税咨询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KSJJKFQZFCG(CS)2026-08-2）实施采购，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2026年04月15日发布采购信息，2026年04月27日11时00分经评审小组评审，该标项评审结果为废标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单位。

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采购结果予以公告。



新疆惠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7日
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

同意废标。



2026年4月27日